采矿权出让成交确认书

綦矿采交易出〔2021〕7号

2021年 月 日重庆市綦江区公共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举办的采矿权拍卖（挂牌）出让活动中，由 获得重庆市綦江区安稳镇大堰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公告序号：QJGC202107）。现将相关事项确认如下：

**一、出让采矿权基本情况：**

（一）采矿权名称（暂定名）：重庆市綦江区安稳镇大堰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二）矿山地址：重庆市綦江区安稳镇大堰村

（三）开采矿种：建筑石料用灰岩

（四）资源储量：2824.96万吨

（五）生产规模：100万吨/年

（六）矿区面积：0.3163km2

（七）开采标高：+805m~+585m(一采区+805m~+640m，二采区+686m~+585m）

（八）采矿权出让年限：18.9年

（九）开采范围（2000坐标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X坐标 | Y坐标 | 序号 | X坐标 | Y坐标 | 序号 | X坐标 | Y坐标 |
| 1 | 3168873.58 | 36378492.46 | 4 | 3168617.01 | 36378123.00 | 7 | 3168288.13 | 36378748.46 |
| 2 | 3168925.99 | 36378460.11 | 5 | 3168319.84 | 36378183.01 | 8 | 3168479.20 | 36378685.13 |
| 3 | 3168755.39 | 36378195.22 | 6 | 3168090.36 | 36378472.34 |  |  |  |

**二、竞得人基本情况**

（一）竞得人名称：

（二）地址：

（三）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三、**该宗采矿权出让收益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万元）。采矿权出让缴纳的20%保证金，采矿权成交后转为采矿权出让收益，剩余80%采矿权出让收益平均分9期，9年内完清。

四、竞得人需按照出让公告、须知要求在签订采矿权成交确认书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另行支付原采矿权人固定资产投入等其他费用5028.42万元(固定资产价值评估5022.42万元，《固定资产价值评估报告》编制费用6万元）至出让方指定账户。

五、竞得人须按照出让公告、须知要求在取得成交确认书后的15个工作日内，持成交确认书及相关资料向重庆市綦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申请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若逾期未提交签订合同申请的，则视为竞得人自愿放弃竞得资格，出让方不予退还保证金并有权另行出让该宗采矿权。

六、本成交确认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拍卖（挂牌）人： 竞得人：

法定代表人（受托人）：

年 月 日